**中石化安庆分公司关于Ⅰ、Ⅱ硫磺回收装置增设烟气后碱洗流程项目的试运行公示**

2019年8月我公司委托安徽省柏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Ⅰ、Ⅱ硫磺回收装置增设烟气后碱洗流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19年11月28日取得环评批复（宜环建函[2019]133号），项目于2019年12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竣工，相应的环保设施均已同步建成，项目将于2020年6月18日进行调试试运行，试运行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至2020年12月30日），根据项目建设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现对项目试运行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对建设项目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环评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建设地址：中石化安庆分公司现有厂区内

联系人：王 工

联系电话：0556-5380367

邮箱：wqi.aqsh@sinopec.com

一、建设基本项目情况

本项目为环保提升改造性质，主要对现有两套硫磺回收装置尾气进行指标提升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安庆石化硫磺回收装置区内，新建一个脱硫塔，采用ZPEC钠法脱硫技术，将I/II硫磺回收装置尾气合并经过碱洗脱除SO2后通过脱硫塔顶部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为60m，设计年运行时间为8400小时，项目投运后，SO2排放浓度将远低于《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9-2015)特别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项目总投资184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48万元，占总投资100%。

二、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废水：装置的废水将按照清污分流、污污分治的原则处理，项目废水主要有含油污水（包括初期雨水）、含盐污水和生活污水。

1）含油污水收集至地下含油污水罐，经地下含油污水泵送污水处理场处理含油系列处理。

2）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场处理含油系列处理。

3）脱硫废水排入III催化装置脱硫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排入污水处理场处理含盐系列处理。

4）含油系列污水经处理后部分回用于循环水补水系统，部分于含盐系列处理后的废水经监控合格后排入长江。

废气：I/II硫磺回收装置尾气合并经过碱洗脱除SO2后通过脱硫塔顶部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为60m，其SO2的排放浓度能满足《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100mg/m3）。

另外，我公司在全厂范围内开展泄露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并建立LDAR检测维修管理数据库，有针对性地减少无组织废气泄漏排放。

噪声：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种泵类、等设备，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适当的隔音、降噪措施、使得项目产生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三类标准。

固废：本技改项目无固体废物产生。

中石化安庆分公司

2020年6月17日